

2026-2027年度用海用岛技术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2026-2027年度用海用岛技术服务项目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珠海市海洋发展局 地址：珠海市香洲区九洲大道中2002号（南楼）
3	中介服务名称	2026-2027年度用海用岛技术服务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p>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p> <p>（1）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必须含海洋测绘专业），证明材料需加盖公章；</p> <p>（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扫描件，并需加盖公章；</p> <p>（3）中介服务机构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意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1. 以项目业主人员于响应截止时间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2. 项目业主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上述网站查询页面不能显示供应商相关查询信息的，视为供应商满足上述要求；供应商分支机构不满足信用信息相关要求的，也视为供应商</p>

		不满足要求)；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p>一、项目概况</p> <p>为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岛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强化珠海市海域、海岛资源常态化监管，规范用海用岛审批技术核查，及时发现、核查与处置违法违规用海用岛行为，提升海洋资源保护与利用水平，开展2026-2027年度用海用岛技术服务项目。</p> <p>二、服务内容和成果要求</p> <p>(一) 项目主要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展市级审批用海用岛项目技术核查，重点核查涉及的国土空间规划（含海岸带及海洋空间规划等）、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申请海域界址是否清楚、面积是否准确，有无权属争议，是否存在管辖异议等限制性条件； 2. 抽查区级海洋巡查区域现场数据采集，做好辖区巡查内外业数据采集工作。其中，现场数据采集次数为4批次，每批次不少于40公里，主要掌握项目占用及其他岸线变化的人为活动； 3. 对上级部门下发的用海用岛疑点疑区开展现场数据采集；对比分析珠海市管辖海域内存在的疑似违法用海用岛行为，通过不同时相影像进行海域海岛使用情况解译、岸线筛选判断和变化信息提取，制作市级疑点疑区图斑和图件。 <p>(二) 成果要求</p> <p>以硬盘形式提交本项目经整理的照片、视频、影像或卫星遥感影像、矢量数据（如有）、相关报告等电子数据两份，提交纸质版的用海项目技术审查报告、海岸线监测报告、疑点疑区监测报告各两份。</p>
6	合同履行	珠海市内。

	地点和方式	
7	公开选取方式和服务金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服务金额：报总价，不超过人民币45万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服务时间为一年，自2026年7月1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止。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时间：2027年6月。 2. 验收程序：由中介服务机构汇报，项目业主组织项目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且满足本项目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未能满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本项目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则判定为验收不合格；验收不合格的需按照合同及业主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整改，整改并完成后，按照验收程序再次组织验收，直到验收合格为止。其返工整改费用由中介服务机构承担。